

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浦农业农村委〔2023〕212号

关于张江镇环东村高标准蔬菜保供基地建设项目 的批复

张江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上报的《关于申报张江镇环东村高标准蔬菜保供基地建设项目的请示》（浦张府〔2023〕54号）及可行性研究报告已收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张江镇环东村高标准蔬菜保供基地建设项目

二、实施范围

项目区位于张江镇环东村，分为科农路1577号、科农路栏学路、科农路孙浦路三个地块，区域总面积约341亩。

三、实施单位

上海张江镇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四、主要建设内容

土地平整、明沟、农用配电、道路、围栏、配套用房维修、

GSW8445 连栋薄膜温室、温室保温设施设备、水肥一体化灌溉设施、潮汐式苗床、植物生长架、信息化设备、主动蓄热供热系统、高压微雾系统、冷库、农机设备等（详见投资概算明细表）。

五、资金安排

项目总投资 6452.27 万元，由区财政资金全额保障。

六、项目实施周期为 24 个月，该项目形成的财政性资产归属张江镇人民政府。请你镇会同项目实施单位按照《关于完善设施农业用地管理促进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》（沪规划资源施〔2020〕591 号）文件要求抓紧办理设施农业用地相关手续，并严格按照《浦东新区现代农业专项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》组织项目实施，项目开工前完成原财政性资产的处置工作，建设中明确责任主体，强化资金监管，规范建设程序，尽快完成项目建设任务，实现确定的各项绩效目标，发挥项目应有效益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2023 年 9 月 20 日

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

2023 年 9 月 20 日印发